

# 華東師範大學

##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课程考试

### 考生须知

一、考生凭有效身份证和准考证入场参加考试。两证齐全方可入场。驾驶证或其他任何证件均不可替代身份证。

二、考生在考试正式开始前 20 分钟入场，入场时请出示两证。考生必须配合考试管理人员和监考人员对两证查验。考试正式开始 30 分钟后不可入场考试；考试正式开始 30 分钟后方可交卷离场。

三、入场后考生必须关闭手机和其他电子通讯设备，并放在监考老师指定的地方。**开考后，手机和其他电子通讯设备还在身边（未按要求放在指定地方）的考生，一律被认定为作弊（依据为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六条第四款）。**

将两证和考试工具放在课桌上，等待考试开始；不可将任何与考试无关的材料、物品带至座位，以免被认定为违纪或作弊。开考后，**还有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材料在身边（未按要求放在指定地方）的，一律认定为作弊（依据为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六条第一款）。**

以下课程可使用相应考试工具，但不可相互借用：

（一）统计类课程可使用计算器；

（二）专业外语课程可使用纸质外语词典和工具书类参考书，不可使用其它任何形式的电子词典或笔记、参考书等。

四、考生在拿到试题袋后，应首先核对试题袋上的信息是否跟本人信息相符。试卷打开后，请再次核对考卷信息，确保无疑。若有疑问，请举手提问。正式开考前，考生可翻阅试卷，正式开考时间到了方可开始答题。

五、考试所有题目均在答题纸上作答。若有需要，可举手向监考人员领取草稿纸。

六、试卷、答题纸、草稿纸等所有考试材料一律不准带出考场。

考生作答完毕可提前交卷离场。提前离场的考生不可以在考场附近停留讲话，以免影响在考考生。

交卷时，请记住要求监考老师在准考证上签字。

七、考试结束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卷，并将试卷、答题纸、草稿纸对折放入原信封内，在信封上骑缝签名后交给监考人员，即可离场。

**八、特别提醒：请考生仔细阅读并理解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对考试违纪和考试作弊的认定，诚信考试，杜绝在考试中违纪和作弊行为。**

**对认定为考试违纪的考生，取消该生当场考试科目的成绩，对认定为考试作弊的考生，取消当次考试所有考试科目的成绩（依据依据为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九条）。**

对考试违规考生，除了严格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处理外，还会将违纪事实和处理决定通知考生单位，对在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作的考生，还会将违纪事实和处理决定报上海市教委。